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防 火 管 理 人 訓 練 班 招 生 簡 章

開課依據： (一)消防法第十三條、第四十條及消防法實施細則第十四條。
(二)內政部『推動防火管理制度及計劃』。

開課目的： (一)落實消防法，強化防火安全管理制度。
(二)提昇事業單位防火管理人消防專業知識、激勵消防專業精神，落實消防防護計劃及其他防火管理事宜，以確保公共安全。
(三)增進消防防護計劃防火知能，建立全民防災共識，保障人民生命與財產之安全。

辦理單位： (一)主管機關 - 內政部消防署。
(二)訓練機構 - 社團法人台灣消防公共安全促進協會。
(三)協辦單位 - 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 訓練班別及課程內容：**

	時　間	課　程	注意事項
班　別：初　訓 時　數：12小時(一天半) 人　數：每班50人 $3,000元 費　用：每人~~4,000~~元 (含教材,結業證書,並供應午餐,茶水)	08:00-08:30	報到,領取資料	★請於規定時間前報到上課。 ★不遲到、不早退及不缺席。 ★教室內請勿抽菸及嚼食檳榔。
	四小時	消防安全設備與防火避難設施	
	一小時	午餐,休息	
	二小時	消防常識及火災預防	
	二小時	消防防護計劃	
	三小時	員工教育與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一小時	研討,測驗	
班　別：複　訓 時　數：6小時(一天) 人　數：每班50人 $1,600元 費　用：每人~~2000~~元 (含教材,結業證書,並供應午餐,茶水)	08:30-09:00	報到,領取資料	
	三小時	教育訓練	
	一小時	午餐,休息	
	二小時	防火管理對策	
	一小時	學科測驗	

* **參加複訓人員請注意：報到時請攜帶防火管理人結業證書影印本**

* **證書核發及成績考核：**依消防署規定；受訓人員應修完上課時數及專業課程，期滿並經考試及格後，由主辦單位檢送受訓名冊及測驗成績呈請主管機關消防局核發結業證書文號，依規定格式由主辦單位製作結業證書。

* **報名方式：請撥報名專線02-29285544、傳真02-29285613**
官方LINE：@ntid 至本會秘書處

* **繳費方式：匯款**

玉山銀行 808 中和分行
戶　名：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帳　號：0439-44000-1420

請注意：匯款繳費時務必詳填匯(存)款人姓名、電話、地址以利作業